宝航〔2019〕3号

**上海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关于产业**

**发展和资源统筹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公司、各部门：

《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关于产业发展和资源统筹管理实施意见》已经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管委会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

 2019年2月18日

**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关于产业发展和资源统筹管理实施意见**

为进一步加强航运经济发展区（以下简称航运）对区域资源的有效利用和统筹管理，加大投资促进和产业招商工作力度，优化安商、稳商、营商环境，促进航运经济健康稳定有序发展，根据《宝山区关于投资促进与产业发展区域统筹的实施意见》之精神，提出如下统筹管理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按照“创新、协调、绿色、开发、共享”发展理念，围绕创新驱动、转型发展总体要求，统筹区域资源配置，坚持高品质、高质量发展，树立“企业为尊，服务至上，精诚所至，善作善成”服务理念，构建科学、高效、专业的招商服务体系，为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重要承载区和城市功能转型最佳实践区提供有力保障。

二、基本原则

**1、产业聚集创新发展。**按照航运“一带两线三园”产业发展布局，大力发展邮轮经济及相关配套产业，努力打造中国产业互联网创新实践区智航园、复旦电子产业园、吴淞口创业园，提升产业能级，提高产出水平。

**2、资源统筹有效利用。**统筹航运拥有（共有）产权的自有资源，统一管理航运租赁资源，用足、用好宝武集团及友谊、吴淞、张庙三个街道区域内开发的商业、商务楼宇等可利用资源，建立区域联动机制，有效利用有限资源。

**3、诚信服务，招商稳商。**建立诚信服务体系，打造“365”诚信服务品牌，坚持数量招商向质量招商转变，政策招商向环境招商转变，增量资源招商向全要素供给招商转变，优化营商环境，吸引优质企业，力挺招大引强，发展区域经济。

三、主要措施

通过推进“六个统筹”，即统筹招商机制、统筹产业布局、统筹资源运用、统筹准入评估、统筹政策服务、统筹投促队伍，形成“准入一把尺，产业一张图，资源一个库，招商一盘棋”的区域统筹管理新模式。

**（一）统筹招商机制**

**1、建立航运统筹发展机制。**组建航运投促领导小组、一级公司投促部、二级公司（招商部）工作组。领导小组由航运管委会主任、两个一级公司总经理、分管副总经理、航运党政办及企业服务（财务统计）部负责人组成，主要负责研究制定年度统筹工作计划，明确重点工作任务，落实统筹激励政策，协调解决需统筹类重点问题，统筹管理航运下属公司自有资源和租赁资源，指导、督促一、二级公司用足用好联系区域内可利用资源。一级公司投促部主要负责对外联络、平台搭建、资源整合、项目准入，配合招商，并拟定“租税联动”办法和统一租赁合同格式报航运投促领导小组讨论通过后实施。二级公司（招商部）工作组主要负责资源运用、宣传推广、产业招商、政策扶持、安商稳商、信息报送。

**（二）统筹产业布局**

**2、完善产业布局。**按照宝山区产业规划布局，结合联系区域资源分布，航运投促领导小组及一级公司投促部拟定完善“一带两线三园”产业布局，以邮轮滨江带为主线，重点发展邮轮经济及现代服务业、总部经济等产业，以轨交一号线、三号线为轴，主要打造中国产业互联网创新实践区智航园、复旦电子产业园、吴淞口创业园，重点发展新材料、智能科技及制造、产业互联网平台、新能源等产业。

**3、强化统筹管理。**按照产业布局，由一级公司投促部编制招商指南，汇同二级公司（招商部）工作组合理安排新项目新企业进入合适的园区和楼宇，充分利用载体资源，促进园区、楼宇经济产出最大化、最优化。

**（三）统筹资源运用**

**4、建立管理平台。**一级公司投促部配合统筹管理航运下属公司自有及租赁资源，加强对联系区域其它资源的统筹利用，建立人员联系档案，统计园区、楼宇数量及招商情况，形成管理服务平台。

**5、用足用好资源。**二级公司（招商部）工作组组织力量对每个园区或楼宇落实一一对应的工作机制，明确“一园一楼一策”工作措施，主动开展好“扫楼、扫园、扫街、扫地”工作，每月上报工作成果。

二级公司要加大资源开发利用，自有资源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租赁资源自签订合同后，一年以内出租率应达到30%，二年内出租率应达到60%，三年以后出租率应保持在80%以上。

自有资源和租赁资源，原则上谁拥有谁使用谁受益，其他可利用资源按照共享原则，谁招商谁受益。

**6、完善资料统计。**航运企业服务部（财务统计部）部需建立本单位可利用资源全覆盖的资源信息库，重点建立招商资源数据库、重点项目数据库和重点企业数据库，实现人员信息汇聚、项目信息对称、数据信息共享，促进招商信息与资源信息精准匹配、高效对接。

**（四）统筹准入评估**

**7、落实项目准入机制。**一级公司投促部根据航运自有资源、租赁资源、其他可利用资源，制定产业招商准入办法，明确鼓励准入和可以招商的具体意见，列举不予准入的负面清单。办法、意见、清单报航运投促领导小组讨论通过后实施。

**8、强化租赁合同管理。**一、二级公司对外租赁资源必须使用统一的合同格式，新增合同期限原则上不超过三年。杜绝自有资源出租后二次转租，严格控制租赁资源出租后再次转租。

自有资源新增合同需经航运投促领导小组讨论通过，由直接管理的公司签订合同。租赁资源新增合同由一级公司班子审核，并明确合同签订单位，原则上实行谁租赁、谁签约、谁负责。一、二级公司要强化租赁管理，租金价格参照周边同类行业，区级税收产出应与租金价格同步，签订合同前要征询律师顾问意见，防范合同风险，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五）统筹政策服务**

**9、统一扶持政策。**航运投促领导小组须尽早统一本系统财政扶持政策，积极争取区“一事一议”政策，更好地落实区、航运、企业分享机制。

**10、争取产业政策。**航运一、二级公司要落实专业人员，帮助企业申请国家、市、区相关产业扶持政策和专项政策，让企业享受到宝山的政策优惠和营商软环境。

**11、规范招商平台。**航运一、二级公司须强化招商平台管理，严格招商扶持政策，加强对代理招商平台工作指导，并将招商平台管理纳入年终考核。

**（六）统筹招商队伍**

**12、发挥投促队伍作用。**一、二级公司须按航运要求统筹建立投促队伍，发挥投促人员作用，上下联动，内外结合，在与各种中介机构、行业协会、企业商会等非政府组织协同中锤炼自身，在投促实践中提高专业水平。

**13、储备投促后备人才。**一、二级公司须加强招商队伍素质培养，不断提高招商人员政治站位，加大对优秀招商人员的培育和奖励力度，全面提升招商队伍综合素质，积极储备投促后备人才。

四、工作要求

**1、统一思想认识。**推进“六个统筹”是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高质量发展的又一举措，其有利于集约、节约使用资源，有利于区域经济转型升级，有利于国有集体资产保值增值，有利于打造更好的营商环境。航运及下属公司必须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2、加强组织领导。**建立以航运管委会主任为组长、两个一级公司总经理为副组长，有关职能部门组成的领导小组，对统筹工作实行统一领导，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3、落实考核督办。**建立工作责任制，制定相应考核办法，融入年度考评，作为相关人员业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对工作不力或不作为的行为，给予责任追究。

五、其他

本实施办法自印发之日起生效，并由航运投促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

1、航运投促领导小组人员名单

2、航运一级公司投促部人员名单

3、航运发展区自有、租赁资源信息表

4、航运重点发展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度）

5、航运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度）

上海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 2019年2月19日印发

 （共印10份）

附件1：

**航运投促领导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航运经济发展区管委会主任 丁建平

副组长：宝山都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马伟康

宝恒物流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施红霞

组 员：宝山都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严建明

宝恒物流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 杰

党政办公室 董海欣

企业服务部（财务统计部） 朱亚琴

附件2：

**航运一级公司投促人员名单**

宝山都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投资促进部经理 袁 欣

宝山都市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投资促进部职员 顾志华

宝恒物流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经理助理刘 伟

宝恒物流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企业招商一部职员 沈竞峰

以上人员如遇到职务变动，由接替人员自然替补，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3：

**航运发展区自有、租赁资源信息表**

| **序号** | **名称** | **所属单位** | **资源****性质** | **资源****用途** | **建筑面积****（平方米）** |
| --- | --- | --- | --- | --- | --- |
| 1 | 航运大厦 | 宝恒 | 自有 | 招商 | 7574 |
| 2 | 牡丹江路1325号3-4楼 | 宝恒 | 自有 | 自用办公 | 3000 |
| 3 | 中山北一路833号 | 宝恒 | 自有 | 自用办公 | 950 |
| 4 | 共和新路2623号 | 宝恒 | 自有 | 出租 | 389 |
| 5 | 智航创新园 | 都市/宝恒 | 自有 | 招商 | 21400 |
| 6 | 新宝科创园 | 宝恒 | 租赁 | 招商 | 10821 |
| 7 | 宝杨路850号 | 宝恒 | 租赁 | 出租 | 880 |
| 8 | 月浦塘南街57号 | 宝恒 | 租赁 | 注册地址（医疗） | 1100 |
| 9 | 柒立方科技园 | 都市海缤 | 租赁 | 注册地址（医疗） | 1838 |
| 10 | 泗东路10幢3、4楼 | 都市海缤 | 租赁 | 出租+注册地址（食品流通） | 1454 |
| 11 | 东海航运大厦 | 都市海缤 | 租赁 | 注册地址（食品流通） | 550 |
| 12 | 淞宝菜场/永乐路388号 | 都市宝谊 | 租赁 | 出租+注册地址（食品流通、医疗） | 3292 |
| 13 | 宝莲城 | 都市宝谊 | 租赁 | 注册地址 | 324 |
| 14 | 幸福湾 | 都市宝谊 | 租赁 | 出租（孵化器） | 708 |
| **合计** | **54281** |

**航运发展区统筹楼宇资源表**（截止2018年12月）

| **序号** | **载体名称** |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 **未出租面积****(万平方米)** | **责任公司** |
| --- | --- | --- | --- | --- |
| 1 | 吴淞口创业园 | 1.03 | 0  | 宝恒/都市 |
| 2 | 安信商业广场D栋 | 3.00 | 0.15 | 都市宝谊 |
| 3 | 安信商业广场财富中心A2 | 2.16 | 0.32 | 都市宝谊 |
| 4 | 宝钢商务大厦 | 1.28 | 1.28 | 都市宝谊 |
| 5 | 零点广场（二期） | 1.60 | 0.21 | 都市宝谊 |
| 6 | 上海钢铁金融产业园（宝莲城） | 15.22 | 2.28 | 都市宝谊 |
| 7 | 祥腾国际广场 | 2.52 | 0.03  | 都市宝谊 |
| 8 | 二工大柒立方科技园 | 3.27 | 0.66 | 都市海缤 |
| 9 | 丰鼎国际商务楼 | 0.58 | 0.23  | 都市海缤 |
| 10 | 半岛1919（西） | 7.40 | 0.53  | 都市淞兴 |
| 11 | 联合滨江大厦 | 2.37 | 2.59 | 都市淞兴 |
| 12 | 山水国际广场 | 3.3 | — | 都市淞兴 |
| 13 | 同济大厦 | 2.38 | 0.69  | 都市海缤 |
| 14 | 博济.智汇园 | 4.56 | 0.42  | 都市泗塘 |
| 15 | 开伦.智汇园 | 0.91 | 0.20 | 都市泗塘 |
| 16 | 越界.智汇园 | 1.57 | 0.00  | 都市泗塘 |
| 17 | 智慧大厦 | 2.47 | 0.30  | 都市泗塘 |
| 18 | 星月国际商务广场 | 9.6 | — | 都市淞兴 |
| **合计** | **65.22** | **9.89** |  |

附件4：

**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
重点发展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上海市“创新驱动发展，经济转型升级”的总体要求，科学引导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提升区域经济发展质量效益，加快培育和引进新技术、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结合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及区域特点，制定了“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重点引导和支持的产业发展指导目录。

**Ⅰ、聚焦培育类**　　一、纳米材料
　　石墨烯的研制与应用技术，纳米碳管的低成本制备及其应用技术，金属表面晶粒纳米化处理技术，纳米粉体产业化技术，纳米涂层技术，光催化材料。
　　二、超导材料
　　高温超导电缆、BiSrCaCuO和YbaCuO高温超导材料，新型高温超导基带及涂层材料。
　　三、3D打印
　　3D打印技术装备、材料，3D打印设计咨询、逆向反求工程、样件制作、小批量产品及新材料试制、咨询和加工服务，面向个人消费者的3D打印个性化定制线上平台等。
　　四、卫星导航
　　“北斗”系统导航技术、制造与应用服务，高精度测地型GNSS接收机、GIS数据采集终端、无线数传设备、系统集成，基于MOS传感器小型化实用惯性定位技术和器件，室内定位技术和解决方案等。
　　五、大数据
　　基于异构海量数据的管理与挖掘、大规模并行数据分析、集群计算的数据管理、数据流实时处理和分析、互联网大数据平台和标准化、行业大数据平台、智慧城市大数据应用等。
　　六、物联网
　　新型智能传感器、计量和监测终端设备、定位、RFID等先进感知技术和产品，核心控制芯片和设备，短距离通信、接入网关等物联网通信技术和产品，系统平台和应用软件，应用示范工程，共性技术研发、产品和系统检测、情报信息等平台。
　　七、M2M（机器对机器）
　　面向智能穿戴设备的MEMS芯片、MEMS多功能集成器、传感器集中微控制器（MCU/DSP）等智能传感器，集成制造、远程监测、自动报警、智能控制、诊断和维护、系统联动等机器和机器之间智能化、交互式通信，无线频谱资源高效利用，远程数据采集设备等。
　　八、智能穿戴设备
　　智能手表、可穿戴健康设备、第六感知设备，智能穿戴设备在自我健康管理和远程医疗等方面的应用示范及推广。
　　九、人工智能
　　人工智能平台，类脑智能、视听觉信息认知计算、生物特征识别、复杂环境识别、人机交互、自然语言理解、机器翻译等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制造、健康医疗、教育、智能家居等人工智能应用系统。
　　十、智慧医疗
　　高端诊疗设备、抗体药物、3D生物打印、医疗穿戴设备、生物降解医用材料、生物相容医用器材、移动医疗终端等产品，智能化远程医疗服务平台、健康连续监测和生命支持服务系统、健康数据管理与挖掘等智慧医疗服务系统。
　　十一、智能交通
　　车载终端、车用传感器、车载诊断系统、车内外通信、车网融合、路况感知、车路协同、辅助驾驶、智能管控、语音识别、电子地图、定位导航、海量数据处理、TSP运营平台、车载操作系统、车载信息服务等技术与汽车融合的应用。
**Ⅱ、重点发展类**　　一、智能制造
　　（一）智能机器人
　　工业、服务、医用、家用、教育等智能机器人关键核心零部件、整机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应用。
　　（二）智能制造装备
　　1.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高档数控机床，基础制造装备，专用加工装备，智能制造领域系统集成、技术服务项目。
　　2.重大智能成套装备。数字化车间，大型智能化冶金成套设备、纺织成套设备、印刷包装设备、施工机械（盾构）及工程机械、石油、石化、煤炭、化工成套装备。
　　3.核心智能测控装置与部件。智能控制系统，智能仪表，精密仪器，高性能传感器、变频器等智能化基础产品，精密传动装置，伺服控制机构，液气密元件及系统，高端通用机械产品。
　　（三）海洋工程装备
　　海洋油气钻采、生产平台，钻井船，浮式生产储卸装置（FPSO），立柱式平台（SPAR），张力腿平台（TLP），浮式液化天然气生产储卸装置（LNG-FPSO），地球物理勘探船，起重铺管船，大型海上浮吊，多用途工作船，平台供应船，半潜运输船，风电安装船，海上钻井、井下作业系统，水下采油树、水下井汇系统，海水淡化和综合利用成。
　　（四）新能源装备
　　1.燃气轮机。重型、中小型燃气轮机，自主研制的重型燃气轮机、中小型燃气轮及其配套关键零部件、材料，数字化控制系统。
　　2.太阳能。新型晶硅、薄膜及新一代太阳电池核心生产设备，太阳电池检测设备、生产线质量控制设备，国家光伏检测重点实验室、光伏技术公共研发平台，管热发电系统及其核心生产设备。
　　3.核电。二代改进型核电设备，核岛主设备，常规岛主设备，核级仪器仪表、泵阀、电缆、电气贯穿件等，各类核级材料，三代及四代核电设备。
　　4.智能电网设备。变电站智能化控制系统及自动化设备，风力发电变流器、光伏发电逆变器等接入／并网稳定及控制系统，电力电子、智能型高压输变电设备、智能配电系统、微电网系统，储能技术及设备。
　　（五）轨道交通装备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的制造和维修，信号系统、综合监控与运营管理系统、制动系统、牵引系统、转向架等，为高速铁路客车、重载铁路货车配套的运行调度、轮轴轴承等关键系统和零部件，现代有轨电车车辆的设计、制造和维修。
　　（六）输变电成套设备
　　500千伏（kV）及以上超高压、特高压交直流输电设备及关键部件，大型变压器、直流换流变压器、高压和超高压开关等。
　　二、新材料
　　（一）航空航天装备用金属材料
　　高性能高温耐蚀合金，高性能轴承钢，超高强度钢，可焊铝合金薄板，高性能镁合金型材。
　　（二）汽车及轨道交通设备用金属材料
　　高性能轴承钢、车轴与弹簧钢等特殊钢，高强度（600兆帕及以上）高塑性热轧薄钢板、发动机和传动部件用特殊钢，高性能铸造铝合金、镁稀土合金、耐热铸造镁合金。
　　（三）大型船舶与海洋工程用金属材料
　　耐腐蚀抗撕裂特厚板、低温钢板及双相不锈钢管、超高强度钢。
　　（四）电力设备用金属材料
　　核电大型锻件、特厚钢板、换热管、堆内构件用钢及其配套焊接材料，超超临界电站锅炉用耐高温、高压锅炉钢管，风电用高性能轴承钢、齿轮钢。
　　（五）石油化工用金属材料
　　化工、石化产业用高氮控氮超级奥氏体不锈钢、高强双相不锈钢和高硬度高耐蚀马氏体不锈钢，高合金油套管和特种耐腐蚀油井管。
　　（六）其他高端金属材料
　　高强度、高抗腐蚀、薄型铝热传输复合（带、箔）材，新型节能铝合金建筑型材，高强度、高性能、耐腐蚀铝合金气瓶，高性能铝合金零件，高性能阻燃镁合金型材和新能源汽车轮毂，钛及钛合金材，镍基合金锻件，高温合金。
　　三、生物医药
　　（一）生物技术
　　抗体人源化，抗体药物偶联，新型疫苗研发和生产，重组蛋白，基因克隆表达，多肽药物大规模合成，干细胞治疗，重大疾病诊断药物分子设计，无血清无蛋白培养基，纯化介质及纯化，生物制剂等技术。
　　（二）医用仪器和制药设备技术
　　数字化医学影像处理技术，智能化、集成化的生命维持和中央监护系统技术，聚焦高能无损伤肿瘤治疗技术，远程医疗系统控制技术制药装备的在线控制、检测、清洁等技术。
　　（三）医用仪器和制药设备产品
　　数字化医学影像诊断及治疗装置，急救、临床监护和专科用医疗设备新型中医诊断与治疗仪器，医用材料和微创介入器具，生物技术药物、缓控释等新型制剂生产设备。
　　（四）其它生物技术和产品
　　组织工程产品和生物基材料，体内植入物和人造器官等生物医学材料，生物化工新产品，海洋活性物质产品，新型药用辅料及包材，农用生物制品。
　　四、新一代信息技术
　　（一）集成电路
　　高端通用、移动通信、数字电视等关键芯片的设计，90nm及以上特色工艺和45nm及以下基础工艺、标准成套工艺、产品工艺，先进刻蚀和薄膜设备、高端光刻机等装备，8英寸及以上硅材料，集成电路用高性能铜及铜合金材等关键材料。
　　（二）下一代网络（互联网、通信网、广电网）
　　新一代移动通信，宽带无线接入，行业无线网络，测试及网优系统；光网络接入，光传输，路由交换，存储及服务器；手机、平板、电视等智能终端，面向下一代网络和智能终端的网络信息服务，共性技术研发、产品测试等平台。
　　（三）汽车电子
　　先进动力总成和底盘电控系统，驾驶智能化和车身电控系统，车联网和车载电子信息系统，汽车总线网络和嵌入式系统，汽车芯片、传感器及执行器等关键元器件。
　　（四）电子元件
　　新型机电元件、频率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元器件，新型光纤、光缆、光电子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高密度印刷电路板和柔性电路板，新型表面贴装元器件（包括片式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微特电机关键元器件研制和整机制造。
　　五、邮轮产业
　　（一）设计制造
　　邮轮、游艇、游船科技研发与技术服务，以及相关零部件设计、制造等。
　　（二）专业配套
　　邮轮、游艇、游船维修、保养、检测、检验、补给等专业化配套服务。
　　（三）延伸服务
　　港口服务、航线服务及相关旅游、金融、咨询、培训、会展、贸易等。
**Ⅲ、鼓励发展类**　　一、信息服务
　　（一）云计算
　　虚拟化技术、面向个人、企业和政府的各类云计算应用服务，云安全认证体系。
　　（二）软件行业
　　基础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安全软件、信息服务外包。
　　（三）消费型信息服务业
　　网络游戏、数字出版、生活资讯。
　　（四）生产型信息服务业
　　工业软件、嵌入式系统、高端信息咨询。
　　（五）专业信息服务业
　　金融信息服务、贸易信息服务、航运信息服务、信用信息服务。
　　（六）信息技术咨询
　　信息化规划、信息技术管理、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测试评估认证、信息技术培训等。
　　（七）信息安全
　　安全芯片等基础类信息安全产品，各领域信息安全防护类、检测评估类系统和产品，互联网电子认证等信息安全专业服务，网站安全监测与防护系统，数据加密、隐私保护、数据防泄密、身份认证类产品，风险评估、安全测评等信息安全专业服务。
　　二、专业服务
　　（一）企业总部机构
　　跨国公司、国内大型企业总部或地区性总部。
　　（二）经济法律咨询
　　规划、投资、工程、会计、审计、财税、律师、公证、法律顾问等。
　　（三）知识产权服务
　　专利、商标、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的申请、注册、登记、复审、无效、异议等代理服务。知识产权尽职调查、分析预警、知识产权法律援助、维权保护等法律服务。知识产权评估、价值分析、许可、交易、转化、质押、投融资、基金、运营、托管等商用化服务。知识产权专利信息检索分析、数据加工、文献翻译、数据库建设、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等信息服务。知识产权战略管理、国际化人才培训等咨询和培训服务。
　　（四）检验检测服务
　　对工业产品、商品、专项技术、成果进行的检测、检验、测试、鉴定等，对产品质量、计量、认证和标准的管理，企业质量体系认证等。
　　（五）人力资源服务
　　职业鉴定、人才测评、人力资源外包、人力资源培训、创业培训、高级人才推荐和国际服务等。
　　三、科技研发服务
　　（一）基础研发
　　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等的研发。
　　（二）研发中心
　　跨国公司或国内大型企业研发中心、技术中心、设计中心等。
　　（三）科技专业服务
　　卫星导航，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工程测量、勘察、设计，项目策划、咨询、招标代理、工程监理、评估等。
　　（四）科技中介服务
　　技术成果推广应用和成果转化服务，科技信息交流、技术咨询、技术孵化、科技评估、科技鉴证等服务。
　　（五）双创服务
　　“双创”示范基地、众创空间、孵化器、技术交易市场和大学科技园等服务设施建设和运营，开源社区、开发者社群、资源共享平台、创业沙龙等各类创新创业平台服务，各类创业辅导服务等。
　　四、节能环保服务
　　清洁生产审核，废水处理、烟气脱硫、低氮燃烧等领域环境工程总承包服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合同环境管理，环境监测服务，环境评估服务等。
　　五、文化、体育和健康服务
　　（一）影视传媒
　　影视制作、放映、影视节目发行，数字影视后期制作，超感影院、混合现实娱乐、广播影视融合媒体制播等传播服务。艺术演艺。文艺创作与表演、艺术表演场馆、美术馆、博物馆、文化馆、体验馆、文化艺术代理等。
　　（二）数字文化
　　动漫、游戏、数字影音、数字出版、网络视听、移动多媒体、网络教育等。
　　（三）创新文化服务
　　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全息成像、裸眼三维图形显示（裸眼3D）、交互娱乐引擎开发、文化资源数字化处理、互动影视等。
　　（四）创意设计及广告会展
工业设计、城市规划设计、建筑设计、黄金珠宝设计、工艺美术品、时尚服饰设计、广告策划、广告设计、广告营销、虚拟会展等。
　　（五）旅游服务
　　都市旅游、在线旅游、会奖旅游、健康旅游、研学旅游、文化观光、节庆展会等。
　　（六）体育服务
　　赛事筹备、策划、组织等商务服务，体育经纪代理，特色赛事，体育运动、健身等一体的综合性场所，体育科研、体育技能培训等。
　　（七）健康服务
　　生物医药临床研究、在线医疗教育培训、商业医保、医疗信息管理、符合区域卫生规划的高端医疗保健器具、中医药康复保健，医疗健康管理服务，基于大数据的医疗云计算、智能化移动监测，功能康复、护理机构、老年人养护等健康保健和健康护理服务。
　　六、现代贸易
　　（一）电子商务
　　大宗商品贸易平台，消费品交易及生活服务平台，跨境电商平台，公共服务平台，商贸流通领域专业配套服务平台。
　　（二）商务服务
　　连锁商业品牌代理、管理及总部；商业文化活动策划实施、企业品牌形象包装等；贸易中介代理、商业品牌代理等；艺（美）术品、古董、字画等拍卖。

本目录由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负责解释

附件5：

**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

**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9年版)**

根据市政府“加强发展权的统筹，市里统筹的重点更多地放在布局上，区里统筹的重点更多地放在准入上”的工作要求，为进一步提高都市管辖范围内产业准入标准，严把产业准入关，促进产业和城市融合发展，对不符合战略性新兴产业承载区建设要求、不符合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要求、不符合城市安全运行要求、不符合城市生态环境要求、不符合城市交通保畅要求的产业项目严禁落户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具体目录清单如下：
**一、国家、市明确限制、淘汰类生产企业**　　（一）《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国家发改委2013修正）》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企业。
　　（二）《上海产业结构调整负面清单（2016版）》明确的限制类、淘汰类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企业。
**二、高能耗、附加值低企业**　　包括IDC数据中心、金属剪切加工企业等。
**三、高污染企业**　　包括挥发性有机物、二恶英等大气污染物排放重点风险企业，汞、砷、铬、镉等重金属排放较大企业。
**四、高危险企业**　　包括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生产、储运、使用企业，涉氨制冷生产工艺企业。
**五、低产出企业**　　包括集装箱、钢材、钢渣等各类堆场企业，大型停车场、低端仓储物流企业等。
**六、生产加工行业**　　（一）纺织。包括棉、丝绢纺织及印染精加工，毛、麻纺织及染整加工，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二）皮革。包括皮革鞣制，皮革制品，毛皮鞣制及制品，制鞋。
　　（三）木材。包括锯材木片、单板等加工，人造板，木制品，竹、藤、棕、草等制品。
　　（四）家具。包括木质家具，竹、藤家具，金属家具，塑料家具等。
　　（五）造纸。包括纸浆，造纸，纸制品。
　　（六）化工。包括基础化学原料、肥料、农药，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化学原料药。
　　（七）橡胶。包括轮胎、橡胶板管带、橡胶零件、再生橡胶、日用及医用橡胶制品等。
　　（八）水泥。包括水泥及水泥制品，石灰和石膏，砼结构构件、石棉水泥制品，石膏板、石膏制品及类似轻质建筑材料等。
　　（九）建材。包括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建筑陶瓷制品，建筑用石，以沥青或类似材料为主要原料的防水材料，隔热和隔音材料等。
　　（十）玻璃。包括用浮法、垂直引上法、压延法等生产平板玻璃原片，玻璃制品。
　　（十一）塑料。包括塑料薄膜、泡沫塑料、塑料人造革合成革及用吹塑或注塑工艺等制成的塑料包装箱及容器等。
　　（十二）有色金属。包括铜、铅、锌、镍、钴、锡、铝、镁等有色金属冶炼。
　　（十三）金属制品。包括以铁钢或铝等金属为主要材料的金属构件、金属构件零件、建筑用钢制品，以铝合金或其他金属为材料的金属门窗，集装箱，螺纹钢、线材。
　　（十四）搪瓷制品。包括生产专用搪瓷制品、建筑装饰搪瓷制品、搪瓷卫生洁具、搪瓷日用品等。

**七、金融服务业**　　（一）金融服务机构。
　　未经审批的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等总部、地区总部型金融机构。
　　（二）金融资产管理。
　　未经审批的证券经纪、期货经纪、信托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投资基金（FOF母基金、阳光私募基金、私募股权基金、公募基金）、金融租赁、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固定收益类产品、海外资产投资等。
　　（三）科技金融服务。
　　未经审批的风险投资、创业投资、天使投资、资产评估、专利保险、知识产权融资、园区贷、小贷公司等。
　　（四）文化金融服务。
　　未经审批的文化投资基金、文化融资担保、文化融资租赁、文化小贷、文化信托、文化保险等。
　　（五）金融创新服务。
　　未经审批的投贷联动、外汇集中运营、跨境人民币双向资金池等创新金融服务，第三方支付、移动支付、OTO智能支付、互联网保险、P2P、互联网小贷、金融资讯等互联网金融服务。

**八、其他**　　（一）“热处理、锻造、铸造、电镀”四大工艺专业企业。
　　（二）电子信息劳动密集型产品生产加工企业。
　　（三）高风险食品生产经营企业。
　　（四）业态低端、能级低效的市场、养老、公寓、类住宅规模租赁场所等项目。
　　（五）废品收购企业。

**九、说明**　　（一）本清单是针对拟在航运管辖范围内经营且有实际产业业态的企业，纯注册型企业不在负面清单范围内。
　　（二）本清单由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负责解释。